

國立成功大學考古學研究所所長候選人徵求啟事

主旨：成功大學考古學研究所徵求所長候選人，歡迎學術界人士推薦或自行應徵參選。

說明：

一、新任所長聘期自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，任期三年。

二、候選人資格如下：

(一) 校內教師須具副教授以上資格。

(二) 校外人士須具副教授以上資格，且先經本所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聘任為專任教師。(專任教師聘案資料請見本所網頁公告)

(三) 具前瞻教育理念且服務熱忱，教學、研究、學養及品德操守俱優者。

(四) 如具外國國籍者，以具有專長或特殊技能而在我國不易覓得之人才為限。

三、推薦辦法：

(一) 可自我推薦或他人推薦。

(二) 候選人應提供推薦表、候選人資料表(表格請至本所網站下載)。

四、截止日期：

推薦表及相關資料請於 111 年 3 月 30 日(星期三)前寄(送)達「70101 臺南市東區大學路 1 號國立成功大學考古學研究所所長推選委員會」收。

國立成功大學考古學研究所所長推選委員會
推選委員會聯絡處：

國立成功大學考古學研究所

地址：70101 臺南市東區大學路 1 號

電話：(06) 2757575 轉 52550

傳真：(06) 2766478

國立成功大學考古學研究所所長候選人推薦表

一、推薦者基本資料

【附件一】

姓 名	性 別	現 職 單 位 與 職 稱	
通 訊 處		電 話	公： 宅： 傳 真：

二、推薦理由

--

三、徵詢被推薦人同意

本人已充分瞭解貴所所長遴選辦法之規定並同意被推薦為候選人，所填送各項表格之所有資料均確實無誤；將來如獲遴聘願放棄或暫停其他專任職務，茲親自簽名於下：

< 年 月 日 >

說明：本表請推薦人以 A4 紙張繕寫，被推薦人之個人資料表並請同時繳交，

此頁第三欄務必請被推薦人親自簽名方能受理。

國立成功大學考古學研究所所長候選人資料表

(一)基本資料

【附件二】

姓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		國籍及身分證字號	電話	傳真
		年	月	日		公：	公：
						宅：	宅：
通訊處：							
現職	服務機關學校		職稱	專/兼任	到職年月	教師證書字號及取得年月	
					年 月	教字第 號 年 月	
學歷	學校名稱		院系所	學位名稱		獲得學位年月	
經歷	服務機關/學校		職稱	專/兼任		任職起訖年月	

※請檢附現職及學歷證書影本

(二) 學術成就及其他榮譽事項

授獎單位	內 容	時 間	文號（無則免填）

(三) 重要著作或研究成果目錄（近 5 年）

著作或研究成果名稱	出版或發表處所	出版或發表時間

(四) 說明推展所務之理念

1. 資料表請儘量填寫，若有其他相關資料也歡迎提供。
2. 本表若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3. 辦學理念或其他補充資料，請均以 A4 書寫。